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大学商务学院的函

山西大学商务学院是经教育部批准设立的一所独立设置的本科层次民办普通高等学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大学商务学院的函》（晋教发〔2020〕30号）精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条例实施细则》《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大学商务学院的函》（晋教发〔2020〕30号）精神，山西大学商务学院拟更名为山西大学商务职业技术学院，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校名称变更为“山西大学商务职业技术学院”，简称“山西大学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二、学校性质变更为“非营利性民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办学层次变更为“专科（高职）”，学制变更为“三年制”，

三、学校地址变更为“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长风街417号”，邮政编码变更为“030006”，

四、学校代码变更为“14013533”，原学校代码“14013532”作废。

五、学校章程变更为《山西大学商务职业技术学院章程》，具体内容见附件。

特此函告。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三、学校要弘扬“爱国敬业、守法诚信、崇德尚能、厚积薄发”的核心价值观，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

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支持。如上次函询中指出的问题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山西省教育厅。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高教司、职成司、学生司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